

关于表扬长宁区 2024 年度职业技能竞赛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项目获奖选手的决定

区各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七部门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上海市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沪人社职〔2024〕64 号）、《关于组织参加上海市专项职业技能大赛和开展长宁区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长人社〔2024〕29 号）等文件要求，为加大我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力度，服务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现决定对在 2024 年度本区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高级/三级）竞赛项目中表现突出的选手予以通报表扬。具体如下：

一等奖：康傲宇

二等奖：朱金彤、邾恺

三等奖：郭曼琦、张琪、宋海娟。

上海市长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1 月 20 日

（此件主动公开）